

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4月20日下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博霞路11号4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0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康峰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及正文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》正文刊登于同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4月22日